

证券代码：837425 证券简称：电通物联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宁夏电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有关规定，宁夏电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通物联”）编制了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一次股票发行，2018 年 3 月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70,300,000.00 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分别经 2018 年 1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公司拟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9,000,000 股(含 19,000,000 股)，每股价格为 3.70 元人民币，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0,300,000.00 元(含 70,300,000.00 元)。本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 19,000,000 股，募集资金 70,300,000.00 元。

2018 年 2 月 5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039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

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宁夏电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725 号）。

公司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之“（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8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2017 年 12 月，公司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宁安大街支行开立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

16010140100000029；2018年1月，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宁安大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核查，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涉及到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司已经履行了相关的审议程序和追认审议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公司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1、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18年4月14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即：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将本次募集资金26,000,000元变更为支付偿还控股股东拆借资金。

公司2018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按规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并发出《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同日与股东进行了沟通，股东确认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的议案》。2018年4月2日，公司向控股股东宁夏电通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2,600.00万元。2018年4月14日，2018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2、2018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即：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将本次募集资金1300万元变更为支付偿还银行借款，100万元变更为归还宁夏电通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欠款，25万元变更为归还宁夏通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欠款，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变更总额	40,250,000.00
小计	40,250,000.00
二、募集资金变更具体用途	
其中：	
2018年4月，还借款-宁夏电通集团	26,000,000.00
2018年4月，还借款-宁夏电通集团	1,000,000.00
2018年4月，还借款-宁夏通纬投资管理	250,000.00
2018年4月，还借款-宁夏银行开发区支行	5,000,000.00
2018年5月，还借款-宁夏银行科技支行	8,000,000.00
合计	40,250,000.00

####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70,300,000.00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本次股票发行使用的募集资金汇总表

项 目	金 额（元）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300,000.00
减：发行费用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79,030.00
加：返还税费	1,423.73
小计	70,780,453.73
二、募集资金使用	
企业流动资金支出	12,150,009.02
还欠款-募集资金变更	27,250,000.00
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变更	13,000,000.00
合计	52,364,386.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018年6月30日)	18,380,444.71

其中：企业流动资金支出的使用情况汇总表（按使用用途分类）

项目	金额（元）
其中：2018年3月	
费用-中介机构费用	350,000.00
2018年4月	
中介机构费用	160,000.00
还借款宁夏电通集团（募集资金变更用途）	26,000,000.00
还款宁夏通纬投资管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	250,000.00
还借款宁夏电通集团(募集资金变更用途)	1,000,000.00
支付货款	4,630,268.01
支付研测费用	460,000.00
支付运营资金	1,332,640.00
2018年5月	
还借款宁夏银行-流贷（募集资金变更用途）	8,000,000.00
支付货款	1,176,791.00
支付检测费用	460,000.00
支付研测费用	100,000.00
支付运营资金	1,236,000.00
2018年6月	
还借款宁夏银行-宁科贷（募集资金变更用途）	5,000,000.00
支付货款	995,096.18
支付数据费用	60,640.81
支付研发费用	147,000.00
支付运营资金	1,003,500.00
合计	52,361,936.00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形的，已经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以及追认程序，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宁夏电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